

全力保障进博会特种设备安全运行

市市场监管局已督促隐患整改6878条

□记者 胡蝶□

本报讯 本市市场监管部门全力做好特种设备安全保障工作,保障第二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期间本市特种设备安全运行。记者昨日获悉,截至目前,全市80余家核心和重点单位已基本完成现场监督检查,各级特种设备安全监察部门累计出动检查人员25636人次,检查单位12528家次,检查设备19809台套,开具监察指令书1102份次,发现并督促隐患整改6878条;完成保障性检验4827台套,督促有关生产、使用单位完成了6项严重安全隐患和280项一般安全隐患的整改工作。

市市场监管局一方面强化核心和重点单位的安全保障,加强对外围单位特种设备隐患排查治理。本市各级特种设备安全监察部门按计划开展现场监督检查和隐患督改工作,各检验机构认真实施特种设备保障性检验工作。目前,已在全市3000余家特种设备使用单位开展了特种设备双重预防工作,累计开展排查6.9万余次、发现并整改隐患1200余条。

同时,市场监管部门还部署推进特种设备 专项执法工作。6月份以来至今,全市共查办 特种设备案件335件,处罚没款1075万元。

此外,还强化特种设备应急处置和实战演练,同时加强特种设备安全督查指导。组织开展了特种设备突发事件信息报送专项演练,并在国家会展中心成功举办了电梯关人应急响应处置综合演练。对青浦、浦东等7个区和市特检院等5个检验机构进行了督导,对督导中发现的问题逐项进行了整改落实。

下一步,市市场监管局将重点开展特种设备安全保障和执法工作第二次专项督导工作,并按要求有序推进特种设备安全保障各项工作,确保进博会期间本市特种设备安全平稳运

浦东机场海关普货渠道为1816件第二届进博会展品提供绿色通道

进博会展品"小飞机"48小时内"飞速"通关

□记者 陈颖婷 通讯员 杨佳欢 陶梦莲

本报讯 10月18日,上海海关隶属浦东机场海关为第二届进博会参展的3架飞机展品,提供通关便利。

该批参展展品于 10 月 16 日抵达上海浦东国际机场,浦东机场海关在 48 小时内完成货物放行,以普通货物到港至提离平均用时 65 小时以上计算,节省了 26%的通关时间。

据悉,该批进博会展品自意大利进境,

展商为意大利阿尔卑斯航空飞行器制造公司,共涉及3件展品,包括1架轻型飞机,型号PIONEER 400,价值119653英镑,净重410千克;1架涡轮直升机模型,型号AH130,价值41316英镑,净重280千克;1架军用无人机模型,型号Strix,价值1107英镑,净重10千克。

第二届进博会首次设立室外展区,展示 重型机械等大型展品,届时该批展品也将在 此展出。目前,相关通关保障工作已进入倒 计时冲刺阶段,浦东机场海关根据《第二届 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上海海关工作方案》要求,把握服务保障工作主动权,积极提供便利措施,确保展品高效规范通关。截至10月21日,浦东机场海关在普货渠道共为1816件、166692.1千克的第二届进博会展品提供绿色通道。

下一步,浦东机场海关将继续发挥主观 能动性,做好进博会联络协调机制和应急保 障工作预案,切实发挥把关职能和服务职 能,确保圆满完成第二届进博会通关保障工 作

守好进博会"水上南大门"

"进博"遇上闵浦三桥施工 水域管制4小时

□记者 季张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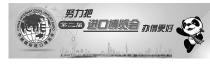
本报讯 闵行海事局于 10 月 11 日启动了三级水上交通管控,分时分区依法实施现场核查、分类限航、疏导分流等水上交通管控措施。昨天是进博会黄浦江水上三级管控的第 12 天,也是闵浦三桥主梁悬臂安装施工的第一天,施工水域占用了双向航道,自上午 8时 30 分起,实行双向交通管制约 4 小时。

据了解,围绕第二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 会期间水上交通安全管理,上海海事局会同 上海市交通委联合印发通告,在黄浦江水域 实施分级水上交通管控。目前正在实施三级 水上交通管控,重点核查拦截未在上一港接 受入沪专项安全检查、未安装或未正确使用 船舶自动识别系统 (AIS) 设备以及未获得 许可的危险品船舶禁止驶入黄浦江水域,在 管控等级上层层递进,有序迎接第二届进博 会的到来。

在闵行海事局辖区现场可以看到,轮渡陈车线下游至南浦大桥为周边区,上游至闵浦三桥(在建)水域为外围区,两个区域按三级管控要求,未接受重大活动专项检查,未安装或正确使用船舶自动识别系统(AIS)设备,

还有未获得许可的危险品船舶将禁止航行。

据悉,进入进博会黄浦江水上三级管控以来,截至10月20日,闵行海事局累计出动执法船艇80艘次,执法人员260人次,核查船舶近4000艘次,与公安及地方海事开展联合执法8次,劝返、驱离不合规船舶120艘次。



"名存实亡"的探亲假还有没有存在价值?

我国的探亲假最早发端于 1958 年 2 月 9 日颁布的《国务院关于工人、职员回家探亲的假期和工资待遇的暂行规定》,目的是为了适当解决职工同亲属长期远居两地的探亲问题。1981 年 3 月,国务院发布规定进一步完善探亲假制度,规定了国家机关、人民团体和全民所有制企业、事业单位的职工探亲假标准。最近有专家建议,探亲假制度已没有普遍存在的必要,应当顺势而为退出历史舞台。

探亲假能否调整为"独生子女陪护假"

因为虽有明文规定,但实际能够享受到探亲假的人很少。要享受探亲假,至少要具备两个条件:一是自己了解相关政策规定,且完全符合规定;二是单位性质属于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国企,且单位愿意执行相关规定。这意味着,休探亲假的门槛较高,若严格执行到位,很多单位甚至都难以保证正常运转。

动辄再给几十天的假期,实在有些奢侈,与政策初衷也不再符合。

更重要的是,如今已经有了带薪年休假制度,不仅趋于强制性,而且将民企职工也包含在内,可以认为带薪休假包含了部分探亲的功能。因此,除了外交人员、野外作业人员等特殊人群需保留探亲假外,多数人即使没有这个假,也不会对探亲带来太大影响。

从另一个角度看,尽管探亲的需求减弱,其他方面对假期的需要却越来越迫切。中国已经进入老龄化社会,随着独生子女一代的父母慢慢变老,一对夫妻照顾四个老人的情况十分普遍,如果能够对探望和照顾父母有适当的假期安排,应当对解决他们的实际困难带来直接帮助。

所以,探亲假可以进行改革与融合,与带薪年休假合并、调整为独生子女陪护假等形式皆可探索。如此当能真正适应现实的需要,体现国家和单位对职工的关怀与善待,而不至于成为只有少数人或个别人才能享受的特殊福利。

取消探亲假? 太不靠谱了

专家建议取消探亲假,理由是如今交通发达,通信方便,探亲假也就没有存在的必要了。也有劳动者认为,平时其他假期都难休,更别说探亲假了,这种有名无实的假不要也罢。另外,长期以来,一些地方探亲假制度没有得到很好的贯彻落实,很多人抱着取消不取消无所谓的态度。

笔者以为,专家建议取消探亲假的建议不靠 谱。首先,探亲假是劳动者应有的休假权利,受到 法律保护。而且,亲属之间长期分居,给他们应有 的探亲假,不仅是体现人性化,更关系到家庭和谐。探亲假制度的落实,有利于劳动者增强单位认同感,有利于更好更高效的工作。类似探亲假这样的假期,你是不适

其次, "探亲假名存实亡"是一种偏见。有人说实行了 30 多年的探亲假制度已经名存实亡, 言过其实。当下一些地方, 探亲假制度确实面临执行难题, 原因是在具体实施上存在冷热不均的状况, 有的执行好, 有的落实不到位。实际上, 很多企业单位一直都在实行探亲假制度。

再者,取消探亲假是向侵犯劳动者休假权的思想和行为举手投降。不能因为探亲假休假难或者没有执行到位,就要废弃劳动者的探亲假。"泼洗澡水连孩子一起倒掉",这是因噎废食。

我们应呼吁的是,通过有效途径解决探亲假休假难的问题。即正确的态度不是取消探亲假,而是与时俱进地修订完善探亲假制度,让制度善意充分释放,让劳动者福利真正落到实处。

落实好"带薪休假",探亲假就可以"退休"了

可以说,执行了几十年的探亲假,几乎成了一项"沉睡的权利",许多人"听都没听过"。有的人即便是知道有这个探亲假,也从未享受过,因为单位或企业,早就将探亲假给"屏蔽"了。可见,探亲假实际上已名存实亡,成为一种摆设。

事实上,探亲假是计划经济时代的产物。在目前市场经济背景下,公民择业自由,有公共假期,加之交通工具相对便捷,探亲假可有可无,已成鸡肋。再者,探亲假与现行的带薪休假重叠,职工休的究竟是探亲假,还是年休假,混淆不清。

特别是,探亲假对于企业来说,纯粹是一种"纸上的权利"。比如,在某国有银行工作的鲁小姐表示:"现在的绩效收入都和工作量挂钩,休大半个月的探亲假,基本上这个月除了一点基本工资外就什么都没有了,不划算"。至于一些私营企业,

可能更希望员工加班加点地赶工期、争效益,怎么舍得兑现这个探亲假呢?

可见,既然探亲假已名存实亡,且与现行休假制度相重叠,就应该适时废止。换言之,只要落实好带薪休假,探亲假就可以"退休"了。一方面,严格执行《全国年节及纪念日放假办法》,并对法定节假日作出科学安排,如在我国现阶段,不妨试行"零存整取"式弹性休假制度,有助于严格落实劳动法的规定;另一方面,督促各地认真落实《带薪休假条例》,对带薪休假政策,也可实行"零存整取",最大限度地分流和缓解"集中式"休假带整取",最大限度地分流和缓解"集中式"休假带

综合工人日报、北京青年报、齐鲁晚报 (谚路 整理)